

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（中科实业）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中科（辽宁）实业有限公司（原名：辽宁中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中科实业”）于近日办理了 334 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 248 万股股份解质押手续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鞍控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62,957,279 股，本次质押股份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 2.0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4%；本次解质押股份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 1.5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7%。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62,957,2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0.87%，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 119,521,000 股（含本次），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73.3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7.31%。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接到股东中科实业的通知，获悉股东中科实业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，原质押给深圳博泉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

1. 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	是否为限售股 (如是, 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金用途
中科(辽宁)实业有限公司	否	3,340,000	否	否	2026年3月30日	2026年9月30日	浙江银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	3.84%	1.04%	补充流动资金

二、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或解冻

1. 股份被解质或解冻情况

股东名称	中科(辽宁)实业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	2,480,000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.8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77%
解质时间	2026年3月31日
持股数量	87,075,363股
持股比例	27.18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66,991,000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76.93%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0.91%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2.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(解 质押)前累计 质押数量 (股)	本次质押(解 质押)后累计 质押数量 (股)	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(%)	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(股)	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(股)	未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(股)	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(股)
福鞍控股	75,718,116	23.63	52,530,000	52,530,000	69.38	16.40	0	0	0	0
中科实业	87,075,363	27.18	66,131,000	66,991,000	76.93	20.91	0	0	0	0
吴迪	163,800	0.05	0	0	0	0	0	0	0	0

合 计	162,957,279	50.87	118,661,000	119,521,000	73.34	37.31	0	0	0	0
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	---

三、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出现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风险

1、中科实业资信状况良好，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2、中科实业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、中科实业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

(1) 本次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、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

(2) 本次中科实业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影响中科实业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，不影响中科实业与公司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、股权结构、日常管理产生影响。

4. 其他注意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、解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日